

北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每股分配比例：每股派发现金红利 0.03 元（含税）
- 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
- 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 2019 年度现金分红比例低于 30% 的原因：为加强产品研发与成果转化，提高产品竞争力，培育并完善上下游产业链，公司对资金的需求相应增加。同时，为兼顾分红政策的连续性和相对稳定性，本着回报股东、促进公司稳健发展的考虑，董事会提出了本次利润分配预案。

一、利润分配方案内容

根据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公司2019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45,420,231.46元，其中，母公司实现净利润3,076,291.62元，按母公司净利润的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后，2019年当年实际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2,768,662.46元。截至2019年12月31日，母公司累计可供分配利润为6,117,927.94元。经董事会决议，公司2019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3元（含税），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下一年度。截至2019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155,209,880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4,656,296.40元（含税），本年度公司现金分红比例为10.25%。公

司本年度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和送红股。

如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本年度现金分红比例低于30%的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盈利 45,420,231.46 元，母公司累计未分配利润为 6,117,927.94 元，公司拟分配的现金红利总额为 4,656,296.40 元，占本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比例低于 30%，具体原因分项说明如下。

（一）公司所处行业情况及特点

公司主要从事矿冶装备和磁性材料业务，两个业务领域皆采用“研发、生产、销售、服务”一体化的经营模式。矿冶装备业务具有较强的针对性和专业性，主要采用以销定产的经营模式，通过参与招议标的方式取得订单，根据订单任务进行生产。磁性材料业务主要以下游市场需求为导向进行流程化生产，通过持续开发新产品，提高产品质量控制水平，不断优化升级产品结构，全方位满足客户需求。

（二）公司发展阶段和自身经营模式

公司矿冶装备业务处于快速上升阶段，磁性材料业务正在优化产品结构，磁器件产品处于成长阶段。矿冶装备和磁性材料的研发和成果转化均需要一定的周期，在研发过程中需要不断的试验和优化，然后进行试生产，产品合格后成为定型产品，新产品的研发和成果转化需要投入较多的资金。

（三）公司盈利水平及资金需求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总收入 49,853.93 万元，同比增长 5.54%；实现利润总额 5,298.19 万元，同比增加 14.51%；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542.02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 34.08%。

公司矿冶装备业务正向智能化方面发展，在研发投入和智能装备基地建设方面需要投入较多的资金；磁性材料业务需要投入资金着力发展科技含量高、附加值高的产品。2017 年、2018 年、2019 年公司的研发投入分别达 2,181.03 万元、2,347.29 万元、2,322.39 万元，2020 年公司仍需保持对研发的持续投入。因此，为有利于公司长期可持续发展，须留存部分收益，积极做好各项应对。

（四）公司现金分红水平较低的原因

为了应对市场与产业的变化与革新，加强产品研发与成果转化，提高产品竞争力，培育并完善上下游产业链，支撑行业转型升级，公司对资金的需求相应增加。同时，为兼顾分红政策的连续性和相对稳定性，本着回报股东、促进公司稳健发展的考虑，董事会提出了上述 201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合计分派现金股利 4,656,296.40 元，占本年度归属于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10.25%。

（五）公司留存未分配利润的主要用途

公司下一步将重点开展智能化装备和高性能永磁材料及磁器件产品的研发和成果转化。为更好地实施新技术新产品的成果转化，需要进一步提升公司矿冶装备和磁性材料生产基地的生产能力和水平。

公司对截至2019年底的留存未分配利润将根据公司发展战略和今后的年度工作计划，用于公司的研发投入、重大项目支出、产品结构调整、预防重大风险和临时性资金使用等方面，有利于节约公司的财务成本，提升公司整体效益。公司将严格规范资金使用管理，提高资金使用效率，防止发生资金风险。

三、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一）董事会会议的召开、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2020年4月10日召开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本次利润分配方案。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独立董事意见

独立董事对现金分红水平较低的合理性发表如下独立意见：

公司201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综合考虑了公司的经营发展、盈利水平、资金需求等因素，该议案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指引》、《公司章程》的规定及公司发展规划，在保障公司股东现金分红的同时兼顾公司长远发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我们同意该议案，并同意将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审核并发表如下意见：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结合了公司发展阶段、未来

的资金需求等因素,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关于利润分配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相关风险提示

(一) 现金分红对上市公司每股收益、现金流状况、生产经营的影响分析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结合了公司发展阶段、未来的资金需求等因素,不会对公司经营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每股收益,有利于公司的生产经营和长期稳定发展。

(二) 其他风险说明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

特此公告。

北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4月14日